**南通晶爱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吨芯片用光刻胶（集成电路）项目（年产13.5吨芯片用光刻胶（集成电路）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南通晶爱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吨芯片用光刻胶（集成电路）项目（年产13.5吨芯片用光刻胶（集成电路）项目）相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已完成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根据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就验收项目环境保护其他有关事项作出说明。

#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设计简况

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按规范要求编制了设计方案，项目环评文件中提出了防止污染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 1.2施工简况

本项目建设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运行，“三同时”执行情况良好。

1、废气污染防治设施：

有组织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为感光型正性聚酰亚胺光刻胶生产线粉末原料（二氨基二苯醚、二苯酮四酸二酐、聚酰胺酸和光敏剂）在称重投料过程产生的颗粒物，投料、球磨、离心、干燥、复配、过滤和包装过程中挥发的有机废气，非感光型聚酰亚胺光刻胶生产线粉末原料（二氨基二苯醚、六氟二酐和均苯四甲酸酐）在称重投料过程产生的颗粒物，以及投料、过滤和包装过程中挥发的有机废气。

（1）投料颗粒物

感光型正性聚酰亚胺光刻胶生产线中投料发生在溶解合成和复配过程，溶解合成投料工段加入二氨基二苯醚和二苯酮四酸二甘粉末状原料，复配投料工段加入聚酰胺酸和光敏剂粉末状原料，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脉冲袋式除尘器+UV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30m高排气筒（1#）高空排放；

非感光型聚酰亚胺光刻胶生产线中称重、投料过程加入二氨基二苯醚、六氟二酐、均苯四甲酸酐粉末状原料，会有颗粒物产生，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脉冲袋式除尘器+UV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30m高排气筒（1#）高空排放。

（2）有机废气

感光型正性聚酰亚胺光刻胶生产线中产生的有机废气主要是溶解合成、球磨、离心、干燥、复配、过滤和包装工段中挥发的NMP和胶黏剂，经集气罩收集后经“UV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30m高1#排气筒排放。

非感光型聚酰亚胺光刻胶生产线中产生的有机废气主要是溶解合成、过滤和包装工段挥发的二甲基乙酰胺，经集气罩收集后经“UV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30m高1#排气筒排放。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1）感光型正性聚酰亚胺光刻胶生产线中投料未收集到的颗粒物；（2）感光型正性聚酰亚胺光刻胶生产线中溶解合成、球磨、离心、干燥、复配、过滤和包装工段未收集到的有机废气；（3）非感光型聚酰亚胺光刻胶生产线中称重、投料过程未收集到的颗粒物；（4）非感光型聚酰亚胺光刻胶生产线中溶解合成、过滤和包装工段未收集到的有机废气；（5）检测室成品检测过程中产生的微量挥发性废气。

2、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废水主要是离心废水、洗瓶废水、检测废水、纯水制备污水、冷却循环废水、再生液和生活污水。

离心废水（W1-3）和检测废水混合后的低浓度综合废水经过厂内污水处理站“分子筛吸附”处理后，接管通盛排水有限公司；

高浓度废水W1-1和W1-2经过厂内污水处理站“低温蒸发+分子筛吸附”处理后，接管通盛排水有限公司；

根据分子筛的吸附饱和能力，再生液需每天再生一次，再生液失效后会经过蒸发器蒸发，产生的废再生液处理废水接管通盛排水有限公司处理；

低温蒸发产生的浓缩液委外处理；

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接管通盛排水有限公司。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是空压机、光刻机、球磨机、离心机和风机等，主要通过合理布置厂区格局，使高噪声设备远离厂界，对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垫、隔声罩，对来往的加油车辆加强管理、禁止鸣笛等措施减轻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4、固废：

落实了各类固废收集、处置措施。

生活垃圾委托定期清运。

一般固废（去离子设备废滤芯、空气净化器废滤芯）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1座，面积为4m2），委托江苏东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危险固废（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包装材料、废反渗透膜、危废滤芯、不合格产品、浓缩液、废分子筛、废超纯水柱、检测室废液、废布袋、废灯管）暂存于危废仓库（1座，面积为16m2），委托有资质单位（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南通）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置。

5、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未新增居民住宅等敏感目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备案。项目雨污水管网和排口均依托智光盾公司。

## 1.3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2021年9月开工，2021年9月24日竣工；

调试日期为2021年9月24日—2022年9月23日；

2021年9月启动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开展环境管理检查，委托南京白云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5日—2022年6月6日对验收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现场采样。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建设项目检查情况及相关资料，编制验收监测报告。2022年7月8日组织项目自主验收工作，召开验收会，进行了现场核查。验收结论为：项目的污染防治设施验收合格。

#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2.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建立了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包括日常运行维护制度、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等。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制订了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进行备案。

（3）环境监测计划

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并按计划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合格。

## 2.2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环评文件及环保部门批复中无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的要求。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防护距离按环评文件及环保部门批复中要求控制，防护距离内无居民搬迁问题。

## 2.3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环评文件及环保部门批复中无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落实要求。

南通晶爱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7月8日